

荣登《洛杉矶时报》畅销书榜首

全球30多个国家地区引进版权，19种语言翻译出版

*Moonlight on
the Avenue of Faith*

信仰大道上的月光

Gina B.Nahai

吉娜·B.那海 著 邱仪 译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信仰大道上的月光

G i n a B . N a h a i

吉娜·B·那海 著 邱仪 译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MOONLIGHT ON THE AVENUE OF FAITH © 1999 BY Gina B. Nahai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author c/o Lowenstein-Yost Associates, Inc. , through jia-xi books co. , Ltd, Taiwan.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桂图登字:20 - 2008 - 038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信仰大道上的月光/吉娜·B.那海著;邱仪译.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7
ISBN 978 - 7 - 5633 - 8331 - 3

I . 信… II . ①吉… ②邱… III .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 I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7687 号

总 监 制:郑纳新

组稿编辑:郑纳新

责任编辑:傅 捷

装帧设计:范昊如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 - 31260822 - 129/139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山东省临沂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路东段 邮政编码:276017)

开本:890mm × 1 240mm 1/32

印张:11.25 字数:200 千字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6.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电话:(0539)2925659



莉 莉



我望着她，重达三百九十三磅，而且还在与日俱增。她身形庞大，以至于两个多月来都没站直过，进门如不先把门框卸下来就挤不进去；她的喘息如此粗重，使得目前她和姐姐在洛杉矶住的那条街的狗狂吠不止，使得夜半时分隔壁邻居弹奏的钢琴曲都变味走调了。很难想象我的母亲，“天使”罗仙娜，从前是个目光流转、肤如凝脂的美丽女子，一声娇笑，整个世界都会戛然而止。弄得男人们，我父亲就是其中一个，神魂颠倒，从城这头追到城那头，也搞不清为什么要追她，如果她真停下来答应他们的请求，他们恐怕都会不知所措。她精致小巧，仿佛地球引力、人生苦难也奈何她不得。一个漆黑如梦的夜晚，她长出双翼，振翅飞向伊朗群星璀璨的夜空，夜吞没了她。

那时候，整个德黑兰市都被罗仙娜的举动惊得目瞪口呆。我的父亲，爱她胜过世上所有人，因此陷入了痛苦中，终其一生不能自拔。而我，在她飞向天空的那一刻其实就在她身后，之后整个童年时代都在期盼她的归来中度过。关于她的去向和命运传言四起。我的朋友们怀疑她已经死了，就埋在我们位于信仰大道的家的后院里。他们因她的死责怪我父亲和他的父母。从小把罗仙娜养大的大姐“月姑”米丽亚姆把找到妹妹作为自己一生的使命，即便违背罗仙娜本人的意愿也在所不惜。

“天使”罗仙娜一直朝前飞，从不为地球引力所困，也不为亲人们的呼唤所打动，从未停下过脚步回头看看自己离去十三年所造成的灾难性后果。她从一座城市转到另一座城市，横穿了伊朗和整个土耳其，栖身于没有门牌号的房子和无名的街道，成了一个穷困潦倒的女子，只剩下犀利的双眸和缓慢流逝的美。几个月前，一种神秘的液体开始毒物般充斥她的身体，从她的眼角慢慢溢出，使她的手脚肿胀得动弹不得，从前梦幻般美妙的声音变成了咕噜咕噜的呓语，她最终只得停了下来。如果不是这样，她恐怕永远也不

会停下脚步，也不会让我们当中的任何人找到她。

母亲离开时我只有五岁，回来时我已经十八岁了。我的姨妈“月姑”米丽亚姆告诉我要理解罗仙娜的不告而别，她是受了不可知的命运的摆布，抛下我不是她的本意，而是在我出生前几百年间就一直存在的神秘力量作祟的结果。米丽亚姆说早在罗仙娜为人妻为人母前，早在她来到人世前，甚至被怀上前，就注定要离开了。现实世界就是如此，米丽亚姆告诉我，无论在东方还是在西方，人类不过是残暴命运手中的器物，自由意志、自作主张都只是心灵的兴致所至，脆弱得经不起荒谬的生存现实的打击。因此，她说，我必须原谅罗仙娜，原谅她的不告而别，原谅她听到了我的呼唤却从不应答。我必须原谅她，因为离开我和我父亲对她来说，所承受的打击比我们这些人都更残酷。

米丽亚姆坚持认为，哪怕基于信念我也应该这么做，因为虽然现在她回来了，就躺在“月姑”米丽亚姆位于西洛杉矶老兵大道的家里的一间空余卧室里，虽然她看着我，因预感到即将到来的死亡而变得暗淡无光的双眼噙满了泪水，但“天使”罗仙娜仍然拒绝作出一言半语的解释。

“月姑”米丽亚姆告诉了我发生在母亲身上的故事。



贫民窟

1938 年



她出生于1938年,是“美人”淑莎和裁缝——人称“尺子”拉曼——的女儿。她家住在从淑莎母亲——可怖吓人的碧碧——那儿租来的两间房子里。老太太在德黑兰犹太人聚居的贫民窟里有三幢房子,一间一间地租给了那些找不到别的房子只能忍受她无理要求和苛刻条件的住户。碧碧对女儿也不例外,贫民窟里很多人私下里都在传,说她从未免除过淑莎哪怕是一个星期的房租。

干打垒的房子没铺毯子,也没窗户,随便找来几块木板钉在一起,便成了歪歪斜斜、吱呀作响的窄门,门通向院子。第一间是淑莎和丈夫的卧室,白天就成了他做衣服的地方;第二间是家里的饭厅和客厅,兼做孩子们的卧室。

孩子们一个挨一个地睡在地上——五个小身子挤在一床被子里,手脚交错,肌肤相亲,早已熟悉了彼此身体所带来的温暖,让他们当中的任何一个人单独在床上睡,都是睡不着的。

在罗仙娜三岁时有一次她被一股奇怪的气味弄醒了。泥地上铺了薄薄的帆布毡子,毡子上是布单,她就坐在布单上,这是能把她与泥地里到处乱爬的虫子隔开来的唯一东西。她很小很瘦,动作轻巧,从不会惊扰到任何人。她探过身,叫醒了米丽亚姆。

“我做梦,梦见自己变成了一只鸟。”她说。

米丽亚姆叹了口气,翻过身去。她九岁了,打小就照看年幼的弟妹。

“是不是哪儿疼?”她闭着眼问。

“不是,不过我的腿没知觉了。”

米丽亚姆摸了摸罗仙娜的前额。

“你没发烧呀,”她断定,“快接着睡。”

一个小时后,米丽亚姆醒来,吓坏了。只见罗仙娜仍睡在老地方,别的孩子也在熟睡,但是她感觉到房间里有股奇怪的味道:不

是闻惯了的皮肤和头发的味道，也不是剩饭剩菜、旧衣服或是干燥贫瘠的土地的味道，“月姑”米丽亚姆闻到了大海的味道。

她点燃蜡烛，四处打量，没有物品挪动的痕迹。她又看了一下罗仙娜，她的头发湿漉漉的，双臂张开，浸没在一地的白色羽毛中。

当时罗仙娜看起来是那么平静美丽，沉浸在充满遥远群山和湛蓝大海的梦境里，米丽亚姆都担心如果有谁此刻唤醒她，她可能会死去。于是她挨着她躺了下来，躺在那一地白得在月光下看起来几乎成了蓝色的羽毛上，希望也做个跟她一模一样的梦。

之后米丽亚姆又多次看到过羽毛，经常闻到离城千里之外的里海的气息，有好几个夜晚她甚至担心罗仙娜会淹死。她害怕如果有人发现了那些羽毛，指不定会发生什么事，便把羽毛藏到了被子里。她用手指把被子撕开一条缝，把羽毛塞在因年深月久而变薄发黄的棉胎上。不过一段时间之后，罗仙娜的秘密就沉重到她再也无法一人承受了。一次，房间里的空气湿润得结成了水滴，从屋顶上大滴大滴地滴落到孩子们的脸上和头发上。米丽亚姆去叫来了母亲。

淑莎光着脚，睡眼惺忪地进来了，披巾松松垮垮地围在腰上。她站在罗仙娜身旁好一阵都没注意到羽毛的存在。

“你看！”米丽亚姆抓起一把羽毛，凑到淑莎眼前，“好几个晚上我一觉醒来，就在她身下发现了这些东西。”

淑莎倒吸一口冷气，仿佛被雷电击中一般。她的身体晃动了一下，虽只一下，其力道却足以使米丽亚姆赶紧闪开，以免被碰倒。她看见血色从淑莎身上退去，皮肤仿佛变得透明起来。

“还有谁知道这事？”淑莎问。

“没别人。”米丽亚姆真希望自己当初没叫她来，“我把羽毛都藏起来了。我肯定不会有知道的。”

正在这时，达拉亚特，淑莎的二女儿，在睡梦中动了一下。她用手抹着脖子和胸口上的汗，同时对梦中情人含混不清地嘟哝了几句。她不过八岁，从未与家人之外的男人有过任何接触。但早从那个时候起，她就已经被欲望——一种她成年后也无法摆脱的原始的、永不妥协的激情所攫住了。

淑莎把目光从达拉亚特身上移开，朝外走去。她坐在卧室通往后院的台阶上，然后示意米丽亚姆过来坐在她旁边。她是个面容姣好的女子——黝黑的肌肤，黝黑的眸子，有一种摄人魂魄的美。任何见过她除下面罩后样子的人，都觉得她给人一种不可思议和忧伤的感觉。而她却对自己的美浑然不觉，或羞于提起。

“你不能跟任何人提起羽毛的事，明白吗？”她问米丽亚姆。

米丽亚姆点了点头。

“你知道它们是从哪儿来的吗？”

米丽亚姆刚开了个头，就突然停住了。两人笼罩在一片静寂里。一千年，秘密像一张大网，铺撒开来，人们对说出口的话所具有的力量的敬畏和其后果的恐惧让这张网越张越大。所以米丽亚姆停住了口，而淑莎也没告诉她自己最清楚不过的答案：罗仙娜身下的那些羽毛其实就来自她自己的梦境，在梦里罗仙娜如鸟儿或天使般飞翔，越过浩瀚无垠的大海，飞出贫民窟那把守严密的边界。有时双翼和海风溢出了夜的边界，忽略了愿望和真实的界限，涌到罗仙娜的床前，道出了她内心的渴望。



事情的缘起是由于一个女人——一个卢伯维彻^①拉比^②的俄国妻子——悲剧常常都是这么开头的。拉比于十八世纪末来到德黑兰，目的就是要教育犹太人什么是正直和美德。为了达到此目的，拉比带上妻子，四个女儿，又用骡子驮来书籍和经卷，说是作为自己宣讲和布道的佐证。他建起寺庙，然后便全身心地投入到这一使命中去了。没过多久他就使得犹太人深信他就是判断邪恶本质和提出预防之道的世界最高权威。女子往往是万恶之源，是他所谓“道德沦丧之举”的根本原因，于是拉比又写下了规范女子举止行为的经典之作——禁止她们有诸如大笑之类的不雅之举，因为这会使她们举止轻浮；要求她们说话时要用一只手捂住嘴，这样才不会因为齿白唇红而诱惑男子。

为了给其他人树立一个效仿的榜样，拉比对妻子和女儿们严加看管。他把她们裹在一层又一层让人透不过气来的黑布衣里，不准她们说话，纵有别的女性在场也不成，也从不告诉任何人她们姓甚名谁。他甚至让贫民窟中的澡堂老板每隔一周提早两小时开门，好让妻子和女儿们脱下衣服，单独洗浴。其他时候，她们只能待在家里，悄无声息、与世隔绝、阴森恐惧地独处一隅，相互间的交流只能通过手势，生怕除了拉比还有别人听了她们的声音去。对于那些找上门来，或站在屋顶上瞧稀罕的人来说，她们看起来简直就像一群聋哑人在缓缓流动、没完没了的雾气中穿梭。对于拉比费尽心机隐藏她们的长相，人们说什么的都有。犹太人猜测说他妻子一定是个丑八怪，兔唇、麻脸，说不定连牙都掉光了；女儿们一定继承了她丑陋的相貌，这也许就是拉比不给她们起名字的原因——因为他知道丑姑娘是永远嫁不出去的，因此活着也没用。

① 卢伯维彻，属俄罗斯。——译者注

② 拉比，犹太教教士。——译者注

背着拉比，犹太人把他的家人称做“乌鸦和她的女儿们”。

“乌鸦”那么多年就是这么过下来的，如果不是 1800 年的赎罪日她突然疯了的话，她的故事也就将这么终结了。那天跟以往一样，上帝让天气热得毫无道理——这使犹太人活得更艰难了，他们在将近三十个小时的时间里无水可饮——以往地面上成群结队、满地乱爬的老鼠蝎子都藏到深深的地缝中寻凉快去了。时近正午，卢伯维彻的庙堂里挤满了悔罪的信徒。他们坐在圣坛前，祈祷书好像融化在了手里。女人们站在外面的院子里，在面罩里汗流浃背，互相低声交谈着贫民窟中的最新丑闻。这时她们听到了什么声音，抬起了头。

有人在唱歌。她有着柔美、流畅的嗓音，这声音从双唇中流出，留下一路清凉。它涌到男人的身体里，使他们大腿根儿发烫。这是妓女才有的声音，奔放不羁，唱的是古老的情歌，只有下等人——比如说艺人——才准唱。先是院子里的女人们听到了，然后是男人们，最后才是拉比。于是他们都抬起了头，透过从干旱地面上蒸腾起的黄色热浪，看见了赤身裸体的“乌鸦”。

她宛如河里的浪花般洁白，金发从头顶倾泻到脚下，身体凹凸有致，散发着清香，是每个年轻男子渴望与之发生性关系的理想对象。她双目紧闭，走进殿堂，双手围拢放在嘴边，这样在歌唱的时候她的声音能传得更远。她身后跟着四个女儿，仍然戴着面罩，像是被她的歌声施了魔法。看见她的模样，拉比的脸都气乌了。

快拦住这个罪人！他想大声尖叫，但他的喉咙像被卡住了一般。绝望中，他看见妻子穿过殿堂，围着圣坛转了一圈，离开了。妇人们看见她，嫉妒得满嘴白沫；男人们则记住了她的每寸肌肤，后来又把这段记忆传给了子孙后代，因此他们尾随她出去也就没什么可奇怪的了。

她走到街上，身后是女儿们，再后面是人群。她穿过就在刚才

还空无一人的贫民窟里最大的广场，寂静的街巷，窄逼的拱门，破旧的宅院，以及她丈夫禁止人们大笑的简陋的商店，最后来到了连接贫民窟和德黑兰市的大门处。她终于停止了歌唱，转身看着女儿们，眼睛如疯婆子般空洞。她粲然一笑，呼吸闻起来如水一般。

然后就消失在了赎罪日火辣辣的阳光里……

她的出走，如果仅仅是人人谈之色变的个别事件，对其家人的打击就已经够大的了。但如果它还预示着拉比的子孙后代中一系列女性成员的出逃事件，那么它的危害就显得尤其大了。比如说“乌鸦”最小的女儿十四岁时的某个清晨离家出走了，自此再无人看到过她或者听到过她的音信。“乌鸦”的外孙女年仅九岁时跑到德黑兰郊外山区投奔了当时驻足于此的一家土耳其吉普赛人的戏班。别的姑娘，有和强盗跑了的，有被流民绑架的，有自己卖身给妓院人贩子的。还有个女子，也就是淑莎的祖母，一头扎进卡哈伊河，希望河水能把她带到大海，结果却落得个发黑肿胀的尸体在河的南岸腐烂发臭的下场。另一个，淑莎的姨妈，在出逃途中被其父抓回了家，他拿绳子一头捆住她的脚踝，另一头连到砖柱子上，整整捆了一辈子。

“美人”淑莎就是听着这些离经叛道的先辈们——还有好几个赤身裸体，横穿伊朗中部炎热得连蝎子也活不了的沙漠时又后悔了，转回家请求原谅而不可得的——的故事长大的。从小她就感受到了这种被人另眼相看、鄙视唾弃所带来的耻辱，担心自己会“剩下来”——成为一个嫁不出去的老姑娘，别人怀疑她哪一天也会跑掉，因为这是她家族“骨子里”的毛病。她的父亲在她两岁时就死了。母亲碧碧在家里开的蔬果店的后院把她养大，这里终年萦绕着食物因放置过久而腐烂变臭的气味——因为法律规定犹太人不得吃新鲜农产品——而这些东西穆斯林是不吃的。碧碧对顾

客不客气，对淑莎也不留情。她决不会把一个长满虫眼的苹果送给一个胸前吊着吃奶的残疾娃娃的讨饭婆。她用石榴树枝抽打淑莎，直打得皮开肉绽，鲜血直流，以此教会她忍耐。为了使淑莎不重蹈覆辙，离家出走，碧碧学自己父亲的样，在淑莎睡觉时会把她脚踝捆起来。

淑莎长大了，安静而忧伤，内心充满恐惧，母亲给她东西吃，她几乎都食不下咽，坚信自己一定会孑然一身，孤独而死。于是她开始攒布条，准备做寿衣用。也确实没多少上门求亲的人，她的名声已被“乌鸦”给败坏了。不过她母亲早就告诉过她，即使有人提亲，她也决不让淑莎出嫁。

“我一定要结束这种耻辱，”碧碧说，“如果你结婚，你就会像我一样有女儿，她就会跑，要不就是她的女儿会跑。我要让你断子绝孙，只有这样，才能改变我们的命运。”

十四岁上，淑莎出落得异常美丽。碧碧禁止她照镜子，担心她会变得虚荣不服帖。十六岁时，有专门为穆斯林富人到处寻访美丽女子使其妻妾成群的皮条客上门来提亲。十八岁时，她做好了寿衣，坚信这一辈子也当不成妈妈了，想到这些，她伤心地哭了，泪水大滴大滴地滴到她逃跑的姨妈留下的专门用来盛泪水的瓶子里，她还把这些泪水一口喝了，以记住这悲伤的日子。五旬节^①的前一天，碧碧到德黑兰进货去了。第二天，淑莎照常开门——清晨五点，在卖水人开始上路之前——与顾客就每种蔬菜讨价还价，一上午就这么过去了。中午时分，“尺子”拉曼走进了店里，淑莎当时正在挑拣莴苣里的坏叶子。他坠入了爱河。

① 五旬节，犹太人节日，旨在庆祝丰收，一般在五月份。——译者注



他在大裁缝“猫婆”亚历山大的店里当学徒。她是迄今为止德黑兰贫民窟中最独特、最让人捉摸不透的居民。她热爱艺术，收养了一百二十一只流浪猫，它们跑到她家里来真是明智之举，因为在这儿它们待遇优厚，备受宠爱。亚历山大在贫民窟已住了八年，但还是没有人确切地知道她的过去以及来这儿的具体原因。她是独自一人步行来的，随身没带什么东西，只一件缎子礼服、一条毛披肩、十二条珍珠项链，头发蓬乱，满是尘土，残留有精心打扮的痕迹。鞋是细高跟的，磨损得厉害，快要磨到鞋底了。

她告诉犹太人说她来自莫斯科，来自沙皇尼古拉二世的宫廷——她嫁给了沙皇手下最伟大的将军。一天晚上，她和丈夫正准备去看戏，布尔什维克冲进了家，丈夫被当场杀死了。亚历山大抓起披肩就跑——她早已把所有珠宝都缝在了里面——捡回了一条命。她独自走在街上，决心离开俄国，恐怕只有疯子和孩子才会有这种勇气。她穿着缎子质地的舞会礼服，脖子上戴着十二条珍珠项链，就这么不停地走着，穿过原先自己居住的富人区，进到莫斯科的贫民窟，路过一队队士兵、坦克，还有满身血污、冻得僵硬的尸体。鞋跟每敲打一次地面，她就觉得像有一只手要从后面抓住她。

但没有人能阻挡她，她说。最后她终于抵达了德黑兰。

贫民窟里的犹太人对外国人，尤其是非犹太人和妇女，永远抱着将信将疑的态度。他们说尽管亚历山大有着一双蓝眼睛，说话有俄国口音，但她不可能神不知鬼不觉地逃出莫斯科，也不可能穿着高跟鞋和舞会礼服步行几千英里，而且她的波斯语说得相当流利，初来乍到这个国家的人是说不了这么好的。

但是她大胆，而且似乎又有办法弄到大笔大笔的钱，终于使犹太人允许她住了下来。她用金币买下了一栋房子，对外声称所有七间房和院子都用来自住。她装饰房子用的都是些稀奇古怪的玩